

合同编号：郸财磋商采购-2025-66

郸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预拨中央财政资金（一喷多促）
竞争性磋商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郸城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郸城县恒瑞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按照合同法有关规定和政府采购程序要求，根据郸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预拨中央财政资金（一喷多促）项目竞争性磋商招标结果，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一）项目名称：郸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预拨中央财政资金（一喷多促）项目。

（二）防治面积：第 1 标包玉米病虫害统防统治（一喷多促）服务面积 115333.3 亩。

（三）服务区域：为郸城县吴台、虎岗、汲水、宁平、丁村、石槽、胡集 7 个乡镇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区的玉米。

（四）合同金额：该标包中标价格：14.67 元/亩，合同金额壹佰陆拾玖万壹仟捌佰玖拾壹圆壹角整（小写：¥1691891.10 元）。

（五）使用农药配方：5%氯苯甲酰胺悬浮剂 20 毫升/亩+17%唑醚。氟环唑悬浮剂 60 毫升/亩+ 99%磷酸二氢钾-闪溶 50 克/亩+ 0.004% 28-高芸苔素内酯 10 毫升/亩。

（六）统防统治服务方式：无人机飞防。

（七）防治时间：以玉米乳熟期至腊熟期为统防统治窗口防治期为主要施药期，具体时间结合生产实际及自然因素，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使用农药配方及用量一览表

标包	防治面积 (亩)	防治区域	用药配方及用量(吨)			
			5%氯苯甲 酰胺悬浮 剂	17%唑醚。 氟环唑悬 浮剂	99%磷酸二 氢钾-闪溶	0.004% 28- 高芸苔素 内酯
1 标	115333.3	吴台、虎 岗、汲水、 宁平、丁 村、石槽、 胡集 7 个乡 镇	2.30668	6.92004	5.7667	1.15334

二、统防统治作业计划：

1、乙方计划使用无人机80 台，每亩施药量不低于 2 升。正

常天气条件下，计划 3 天内完成任务。

2、因实际需要拟改变作业方式，须与甲方协商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

三、付款方式：

飞防作业任务完成后，乙方所实施的飞防作业区域内达到病虫害防治效果，并经验收组检查验收合格，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合规、合法的证明资料和财务报帐资料，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和财务报帐程序，一次性拨付项目款。

四、双方职责

（一）甲方责任

1、确定作业、调机时间。如作业时间变动，应在原定调机时间前 5 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作相应安排。

2、制定作业方案。按飞机防治的基本要求为乙方指定作业区域，并按乙方要求配合指明作业区内的村庄、河流、靶场、高压及低压输电线等位置。

3、负责协调项目区乡镇提供辖区内蚕桑、渔塘、蜜蜂等养殖、种植场所具体位置。

4、选派责任心强，身体条件好的专业技术人员监督指导飞防工作，并负责辖区内麦田统防统治全过程监督。监督范围包括用药品种、数量、施药量、飞行架次、防治面积等内容。

5、负责提供适宜的飞防用水源。

6、跟踪检查作业质量。并及时将作业情况通告乙方，以便不断提高作业质量。

7、负责组织对作业服务质量的监督管理和验收工作。

（二）乙方责任

1、所需农药由乙方负责提供，同时，须配合农业综合执法部门对所提供产品进行抽样检验。

2、调机前与甲方共同检查飞防作业的临时起降地点及飞行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经检查验收，符合飞防作业要求后方可调机。

3、按甲方要求的调机时间调机（气象因素及政府禁令除外），完全按甲方划定飞防区域准确飞行，确保作业质量，按时完成飞防作业任务。

4、严格掌握作业飞行高度（距农作物）：喷药区域无障碍作业区飞行高度 3-5 米。

5、严格掌握在规定的风速下作业，风速高于 3 米时停止作业。

6、承担飞防所用农药、油料（电）、人工等相关费用，承担飞防作业期间所发生的其它费用。

7、确保飞行安全。在防治期间，乙方在防区内对所发生的人身、

财产安全及由此引发的经济、法律责任负全部责任。

8、乙方负责按照甲方要求开展作业，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飞行记录，以便甲方存档。

五、 附加条款

1、甲乙双方要密切配合，协调一致，共同努力完成飞防作业任务。

2、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3、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制定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有效期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项目实施结束并完成报帐程序后自然终止。

5、此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郸城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章）郸城县恒瑞农业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行郸城新华路支行

对公帐户：41050170671809999999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9月3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注册资本 贰亿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7日

住所 河南省周口市郸城县迎驾大道

333号农业农村局院内北楼第二层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左卫军 13393916198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柴建振 15138361966

致：郸城县恒瑞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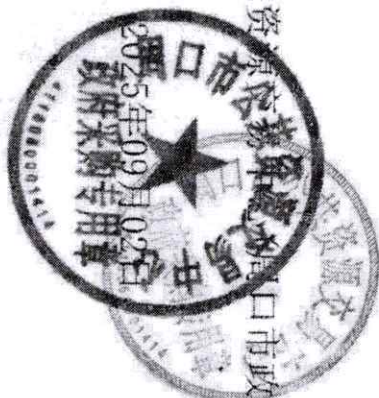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郸城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预拨中央财政资金（一喷多促）项目”项目（郸财磋商采购-2025-66）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1691891.10元

贵单位请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人）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生效。

甲方(章): 郭城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章) 郭城县恒瑞农业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

开户银行: 建行郭城新华路支行

对公帐户: 41050170671809999999

合同签订日期: 2025年9月3日